

張悅然  
著

# 哲言鳥

b  
i  
r  
d  
s  
o  
f  
t  
w  
s

卷之二



愛讀文學30

## 誓鳥

作者 張悅然  
總編輯 汪若蘭  
責任編輯 蔡雯婷  
行銷企劃 謝玟儀  
封面構成 莊謹銘  
電腦排版 張凱揚

社長 郭重興  
發行人兼  
出版總監 曾大福  
出版 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
發行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
地址 231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506號4樓  
電話 02-2218-1417  
傳真 02-8667-1065  
網址 [www.sinobooks.com.tw](http://www.sinobooks.com.tw)  
e-mail: [service@sinobooks.com.tw](mailto:service@sinobooks.com.tw)

郵撥帳號 19588272 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
客服專線 0800221029  
法律顧問 華洋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 蘇文生律師  
印刷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
初版 2010年1月  
定價 280元  
I S B N 978-986-6488-54-2

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誓鳥 / 張悅然著. -- 初版. -- 臺北  
縣新店市 : 木馬文化出版 : 遠足文化發行,  
2010.01  
面 : 公分. -- (愛讀文學 ; 30)

ISBN 978-986-6488-54-2(平裝)

857.7

98020862

愛讀文學 30

張悅然——著

# 誓言鳥

b  
i  
r  
d  
s  
o  
f  
v  
o  
w  
s

贵阳学院图书馆



GYXY1181016

——獻給愛喜，  
如果世間有這個人的話

## 目次

貝殼記	5
投梭記	47
磨鏡記	99
紙鳶記	163
種玉記	201
香貓記	229
焚舟記	279
貝殼記	315
後記 我是嚙人，賣夢為生	327

記憶如此之美，  
值得靈魂爲之粉身碎骨。

# 貝殼記

朝朝花遷落，歲歲人移改。  
今日揚塵處，昔時為大海。

——寒山子《桃花》





## 上闕

她的眼睛已瞎了多年，眼珠塌陷，人們卻在其中看到十分銳利的光芒；她那乾裂的嘴唇永遠都是蒼白的，不知多久沒有人吻過；不穿鞋子，她素來赤腳走路。因為曾從血泊中蹣跚過，她的腳底是紅的，永不褪去的鮮紅色，雨水沖刷後愈加明豔；她的長髮，如蓄養的動物一般，一直默默伴隨著她，一天，由烏黑轉為花白，還在不斷地長，不斷地長，像根鬚一樣深深地植入大地。每次死神想要將她帶走的時候，髮絲總是糾結纏繞，絆住她的腳。死神只好放開她，讓她多活了十年。十年又十年……

### 1

在我的記憶中，與春遲一同出遊，只有那麼一次，在我九歲的時候。那是我平淡的童年裡最快樂也最悲傷的一日。

那日她提出要帶我去看花燈，我又是驚訝，又是歡喜。

她是個盲女，為何會有興致去看燈會，我也想不清楚，也許她只是爲了讓我開心。不管怎麼說，與春遲同遊，對我來說，是多麼甜蜜的獎勵呵。和她在一起的時光，每一寸，都是九歲男孩最想握在手裡的東西。

那一天，像一個節日。我身上穿的衣服是春節的時候我的乳母蘭姨新做的，鞋子也是新的，沒有穿著出過家門。春遲還讓蘭姨蒸了幾個紅棗饅頭裝在乾糧袋裡給我帶著，也許是怕我晚上看燈走路多會

餓。我們要去的花市街離家很遠，春遲特意雇了馬車載我們去。

在燈會上，我們靠得很近，雖然她仍不許我扶她，但到處是人山人海，我被行人推著，衣袖一次次與春遲相撞。因為常常出海，她的衣衫上總有一股海洋的味道，像海藻那樣柔軟，即便是在那麼擁擠的人群裡，她的周圍仍是那麼空靈，我可以很輕易地將她與其他地區別開來。她從不讓人來扶，沒有人察覺身邊步伐緩慢的女子是個瞎子。

整條花市街掛滿了彩燈，那樣長，我們跟隨人潮挪著步子，沒有說過一句話。只在經過賣糖葫蘆的小攤，聽見攤主的吆喝聲，她忽然停了下來，遞上錢去，換了一串糖葫蘆給我。我愣在那裡，過了好一會兒才從她手中接過來——這麼多年，她沒有給我買過任何東西。我們接著走，她又停下來給我買了紙燈籠。我更為驚訝，連忙從她手中接過。燭火猶如困在罐子裡的蝸蚶，一番驚恐地上竄下跳，才漸漸平息下來。

那時，我心中已有了幾分不祥的預感。

我將遞到手中的糖葫蘆大口吃掉，紙燈籠也興高采烈地舉著，我仍是個乖孩子，即便是在她打算丟掉我的時候，也像最溫馴的小梅花鹿那樣，虔心追隨著她。

大約兩個時辰後，我們走到了街尾。春遲說想吃桂花糕，但她已經沒有力氣再走，遣我到對面的小攤去買。我從她手裡接過錢，提了燈籠向著街的對面走去。走出不遠又回頭去看她：她站在原地等我，在一組璀璨的花燈下，被菊花狀的周邊燈火映照得那樣瘦小、落寞，雖是竭力掩飾，眼神中仍有少許惶恐。那組花燈叫做「貴妃醉酒」，我暗自在心中記下，生怕與她走散。

我掂著兩塊熱騰騰的桂花糕再走向「貴妃醉酒」的花燈下時，已經不見春遲的蹤影。預感使我相信，她是有意離開了這裡，但我卻仍舊不死心地站在原地傻傻地等。這時天氣大變，北風狂作，轉眼一

個花好月圓的夜晚變得面目猙獰。人潮從身邊流過，越來越稀疏，「貴妃醉酒」的燈火一層層黯淡了下來，對面賣桂花糕、馬蹄糕、八寶肉圓的小販們也都忙著收攤回家去了。

可我卻仍舊站在那裡，一直等到滿天飄起了雪花。

我知道，春遲是不會回來了。她扔掉了我，這便是她帶我來看花燈的目的。這樣想著，熱淚盈滿了眼眶。

我跟隨最後的人潮走出花市街，將紙燈籠裡跳躍的火焰掐滅，把它扔進堆滿破紙燈籠的垃圾堆裡。就這樣，我踏上了尋家的旅途。呼嘯的北風爲我帶路，我沿著一個方向奔跑下去，那麼篤定地相信家就在前面。肩膀上的三個饅頭越來越硬，像三隻小拳頭，突突地捶在我的背上。

新雪鋪在地面上，薄薄的一層，跑在上面很容易滑倒。我一路跑著，不知道摔倒了多少回。路口太多，跑一段就要問一下路人。但夜越來越深，街上再也尋不到路人，我就只能敲開兩旁住家的門，向那些睡眼惺忪的人們打聽回家的路。

我終於在天亮的時候跑回了家。雪還在下，很猖獗。這個冬天遠比人們想像得漫長。

蘭姨開門看見一個手足無措的雪人，手裡拎著空空的乾糧口袋，在門邊瑟瑟發抖。她又驚訝又歡喜，說：

「你可回來啦。春遲小姐說她和你走散了。你那麼小，怎麼找得到回來的路呢？我擔心死了，一宿都沒有闔過眼。」

她說著，把我拉到身前，拍落我身上的積雪。

春遲到日頭很高了才醒過來，她從房間裡走出來，站在廳堂的當中，似乎感覺到我的氣息，就停頓在那裡，靜默地聆聽片刻。

我屏息看著她的神情，面色安詳，覺得她似乎並沒有生氣，這才放下心來。於是又伏下頭去，呼嚕呼嚕地吃那碗熱騰騰的陽春麵。

好像什麼也沒發生過。

她不會知道，我在看到她的一刻，眼淚就忍不住掉了出來。終於又看到她了，和她靠得這樣近，彷彿又能聽見她慵懶而傲慢的心跳聲。我眼含熱淚地往嘴裡扒麵條，爲了掩飾淚水，只得把頭壓得很低很低，低得幾乎貼在了麵條上。

此後的日子又歸於尋常，我們照舊相安無事地生活在同一屋簷下。冬天過完之前，春遲再一次出海遠航。臨行前她不忘囑咐蘭姨，要她好好照顧我。

## 2

從懂事那天起，我就知道春遲不是我的親人，她不過是收養我的人。至於我的親人都去了哪裡，她從未對我說起。

據蘭姨說，她第一次見到我的時候，我還不足周歲，張著一雙惶恐的眼睛。那時的春遲比現在要溫柔一些，卻已經很少笑，她把我遞到乳母（蘭姨）懷裡，沒有一句交待，就轉身回房去了。

蘭姨先前單是聽說，春遲是個性格古怪的老姑娘，無親無故，一個人住好大一幢房子。她的眼睛是盲的，卻從不肯安分地守在家裡，一年裡倒有大半年時間待在往返於中國和南洋的輪船上。船上的生活，在蘭姨這樣循規蹈矩的婦人看來，奢靡而混亂。而一個盲女如何在船上賣唱討生活呢？在她的想像裡，春遲一定已經被折磨得憔悴不堪。

可是，她來了這裡後卻分明見春遲雙目炯炯，眼底濕潤，猶如少女般清澈，舉手投足間神態自若，有一種盲人罕有的矜傲。

她所見的春遲，美麗而冷酷，單薄的身子後面藏匿著巨大的秘密。蘭姨懷著強烈的好奇心走進了她的世界。蘭姨終於留下來的原因，據她說是因為看著我那皺巴巴的可憐樣兒，著實心疼。但我知道，真正的原因一定不是這個。

蘭姨多年以來琢磨著春遲和我的關係。倘是別人收養了小孩，一定會想方設法隱瞞他不是親生骨肉的事，可是春遲似乎一點也不想做我的母親，對我也很冷漠。蘭姨對此深感不解，她覺得春遲眼睛瞎了，收養個孩子難道不是爲了留在身邊日後給自己已送終麼，可爲什麼又故意與他疏遠？

春遲不想把我留在身邊送終，蘭姨卻是想的。蘭姨是遠嫁到這裡的外鄉人，丈夫死得早，沒有給她留下一兒半女；遇上我這麼一個孤兒，她覺得是難得的緣分。何況我很乖，蘭姨說，我很小的時候縱使沒人理睬，也不會用哭鬧的方式來引人關注。在她的心裡，我總是很容易滿足，吃飽穿暖後只喜歡一個人待著，很少去麻煩她。

我自然知道蘭姨對我好，卻從未想過回報。也許因爲她的那種好過於瑣碎和庸常，散溢在每天的日常生活中，很難提煉和昇華。也許幼年的我早就看出了命運之河的流向，知道蘭姨不過是一條很快消逝的支流。

春遲才是我的運河，有一種比血緣更深的情感牽繫著我們，我知道。

大多數時間，春遲生活在船上，從中國北方到南洋的船上。每隔幾個月，那艘大船會在小城南面的港口靠岸，春遲便會上岸，回家小住。

每次她到了碼頭，總是帶著一只沉重的木箱，要雇個小工才能提回來。小工站在門口，突突突，用力叩響門環。

每次聽到大聲叩門，我便知道是春遲回來了。我從東廂房飛快地跑出來，站在廳堂裡迎接她。

她由臺門進來，蘭姨爲她引路。我遠遠看著她走過來，心跳得厲害。她穿著一件紫色粗綢的紗衣，顏色素舊，她一走進來我就覺得房間黯淡了許多。

我上上下下仔細地打量她，她的頭上多了一把新月形狀的插梳，鑲金花銜珠，我想一定是船上的客人送給她的，不禁又生出許多聯想。

她聽著蘭姨小心翼翼地把那只木箱搬到她房間門口，才從八仙桌旁坐下來。我就站在她的面前，明知她的眼睛盲了，卻仍低著頭，不敢盯著她看，彷彿那是對她的冒犯。

太久沒有見面，我們幾乎沒有話可說。如果是其他人，重逢的時候哪怕沉默，只是看著彼此，也會感覺到濃濃的情意。可是這對我們來說卻不行，她看不見我深情的眼睛。

她的眼睛，在我出生之前便瞎了，她從來沒有看到過我。

自我懂事後，她也從來沒有抱過我。站在她對面的男孩高矮肥瘦，她一無所知，她無法看到漫長而孤單的歲月令他生得愈加蒼白和纖細。沒有人愛，他倉皇成長，竟也生得頹美高大。

通常還沒有等我鼓足勇氣與她說話，她就已經起身要回房去了。我變得倉皇無措，她一旦回房，就很久都不會再出來，也不允許任何人進去。我跟在她的身後，想要說話卻更加語塞。

她在門口停下來，俯下身子摸到她的木箱，抱在懷裡，緩緩走進房間。蘭姨站在我的身後，也向春

遲的房間裡張望。等到房門合攏，蘭姨才撇撇嘴，低聲對我說：「她又去搗鼓她的那些寶貝了。」

蘭姨指的是春遲裝在木箱裡帶回來的貝殼。她觀察了這麼多年，卻還是搞不明白春遲千里迢迢帶回這些東西來做什麼。

我迷惘地看著那扇門。它什麼時候會再開啓呢？這是我唯一關心的。

春遲在家的那些日子，我無心上學堂，甚至一步都不想跨出家門。但蘭姨不准我蹺課，她說那樣春遲也會不高興。

從學堂回家的路總是那麼長。我飛奔過一條條街巷。鄰居們驚異地發現那個平時總是低頭走路、沒精打采的男孩跑起來竟像小鹿一樣敏捷。大門虛掩著，我輕輕地推開它，一顆心懸在半空中。我徑直跑到她的房間門口，只看到黑洞洞的空屋子，以及插在門口的半根未掐滅的迷迭香。我的心驟然涼了，慢慢踱回廳堂。正中的八仙桌上，那只屬於她的白瓷茶杯，被蘭姨收起來了。

我忽然鬆懈下來，坐在門檻上一點氣力也沒有。她走了，我只是在心裡默默唸著，伸開腿，將雙腳沒入庭院中茂盛的鳳尾草裡。

蟬聲聒噪，野草瘋長，天空忽而轉為陰霾，幾道閃電劃過，雨點刷刷地落下來。

我腳下的土地一點一點變軟，泥土的香味緩緩地升起來，夏日的氣息撲面襲來，那麼強盛，令厭倦的人對這世界又生出一點希冀。此刻，船上的旅人是否正從船艙裡伸出手來，感受著清涼的雨絲？



蘭姨卻巴不得春遲快點離開，最好根本不要回來。

每次春遲回來，蘭姨與她總是爭執不斷。春遲挑剔而敏感，無論蘭姨怎麼做，她都不滿意。每次見我，她總是覺得我變得更加邈遠和散漫，而屋子裡充滿一股發霉的氣味；甚至連那個蘭姨悉心照顧的花園，她也覺得因為種了太多的桂花而使香氣過於濃郁。她的那只茶杯因為太久沒用，洗過之後，仍舊透出輕微的霉味，她也會因此大發雷霆。在春遲看來，無論她離開多久，這裡所有的東西都必須照舊，一切都應像她離開前那樣。

蘭姨一直忍耐著，除了因為天性溫和之外，她也在積蓄與我的感情。一晃便是十幾年，她要離開的時候才發現，自己在這裡待了那麼多年。曾經在她懷裡尿尿的小孩現在比她高出一頭，穿上她做的青布直衫，已然是一位翩翩少年。

但她最終還是在我十三歲時離開了。她年歲大了，決定不再這樣委屈自己。

「宵行，」她對我說：「你和我一起走吧，她一點都不在意你，你留在她這裡做什麼？她若是在意你，就不會丟下你，一年裡有大半年要住到船上去！誰知道她年紀那麼大了為什麼還要跑到船上去呢？你以為她在船上做什麼？還不是唱曲陪笑、討船上男人的歡心！她在家的時候，總關在房間裡搗鼓那些貝殼，彷彿有什麼見不得人的事。她的眼睛明明看不見，卻好像對周圍一切都瞭若指掌，她可能是個妖精……」

相處多年，蘭姨卻始終一點都不懂我。她不知道當她說春遲的時候，我是多麼地厭惡她，我看見她用濯滿泥漿的髒手，在我對春遲那潭清澈的情感中攪動、攪動。

我只是埋頭幫她整理包袱。